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重庆市江津区吴滩镇

验 收 单 位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防洪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防洪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江津区水务局 津水复[2016]166号, 2016年8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2月—2017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皇泰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重庆宏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森沃水利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长沙九峰建设工程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南宏宇工程监理咨询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森沃水利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规定，重庆市江津区几江防洪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重庆市江津区几江防洪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及本项目方案编制、监理、施工单位的相关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会中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工作情况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项目位于重庆市江津区吴滩镇，项目占地面积为17.91hm²，其中永久性占地9.91hm²，临时占地8.00hm²。水库总库容10.46万m³，设计主要解决场镇抗旱应急供水人口8953人。设计洪水标准为30年一遇洪水设计，200年一遇洪水校核，正常库容9.55万m³，死库容1.88万m³。工程主要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按30年一遇设计，相应洪峰流量为6.99m³/s，设计下泄流量为6.07m³/s；200年一遇校核，相应洪峰流量为9.67m³/s，设计下泄流量为8.62m³/s。为小（二）型水库系V等枢纽工程，主要建筑物为5级，次要建筑物为5级。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年8月22日，取得重庆市江津区水务局关于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津水复[2016]166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3.92hm²，水土保持总投资 319.4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30.80 万元，重庆市江津区水务局于 2017 年 6 月 5 日批复了关于同意免征江津区马岩堰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 津水复【2017】224 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水保方案批复后，主体设计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将相应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补充纳入设计之中，并记列了水土保持投资。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由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9 月委托重庆森沃水利咨询有限公司补充完成。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主要采取调查监测和巡视监测的方法。2025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江津区马堰岩水库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治理率达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8.5%，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31.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重庆森沃水利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机构协同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有：

1、枢纽工程防治区

植物措施：保持原生植被 2.21hm²，退耕还林 0.43 hm²，此为
主体已列措施。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2500m²，编织袋装土拦挡 160m，砖砌排水沟
155m，临时沉沙池 3#型 2 口，此为新增措施。

2、输水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运输（机械）1560.00m³，表土剥离运输（人
工）206.67m³，土地整治工程（复耕）1.48hm²，此为新增措施。

植物措施：植被恢复（退耕还林）0.31hm²，300 棵，此为新增措施。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13000m²，编织袋装土拦挡（0.375m³）616m，
此为新增措施。

3、山坪塘整治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排水沟 43m，排水管涵 60m，挡渣墙 16m，干砌片石护
坡 0.14hm²，此为主体已列措施；土地整治工程（复耕）0.04hm²，此为
新增措施。

植物措施：植草恢复 0.04 hm²，此为新增措施。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2500m²。

4、道路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截排水沟 5160 m，综合护坡 1.02 hm²，此为主体已列措
施；表土剥离运输（机械）2940.00 m³，土地整治工程（复耕）1.99 hm²，
此为新增措施。

植物措施：表土防护--植被覆盖 0.54 hm²，植被恢复（退耕还林）
0.32 hm²，380 棵，植草护坡 0.23 hm²，此为新增措施。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5500 m²，编织袋装土拦挡（0.375m³）1050

m, 临时沉沙池 1#型 16 口, 土质排水沟 1050m, 临时沉沙池 2#型 9 口, 临时清洗站 3 座, 此为新增措施。

5、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工程 (复耕) 0.83 hm^2 , 此为新增措施。

植物措施: 植草护坡 0.04 hm^2 , 此为主体已列措施; 植被恢复 (退耕还林) 0.54 hm^2 , 610 棵, 此为新增措施。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12000 m^2 , 编织袋装土拦挡 (0.375 m^3) 80 m, 临时沉沙池 2#型 1 口, 砖砌排水沟 480 m, 临时沉沙池 3#型 3 口, 临时清洗站 3 座, 此为新增措施。

6、库区防治区

植物措施: 植被恢复 (退耕还林) 2.60 hm^2 , 3100 棵, 此为新增措施。

从总体情况看, 项目建设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 效益发挥较好, 无明显水土流失现象, 项目区生态环境已得到改善。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 验收组认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 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要求

1. 工程现场遗留问题。

2. 验收档案遗留问题。

3.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 长：金贵富

2025 年 4 月 18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字	备注
组长	金贵富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防洪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贵富	建设单位
成员	陈魏	重庆森沃水利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魏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强	河南宏宇工程监理咨询	项目负责人	张强	监理单位
	金黎	长沙九峰建设工程	项目负责人	金黎	施工单位
	贺莉	重庆森沃水利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贺莉	监测单位
	朱文武	重庆皇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文武	方案编制单位